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47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九人，董事长张旺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提升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洁净”）发展的活力和动力，公司拟对泰达洁净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本次混改以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方式，分别转让公司持有的两个 10% 股权（以下简称“两个标的”）。如混改实施后，泰达股份直接持有泰达洁净股权比例不低于 75%，泰达绿色环保持股比例 5%，战略投资者持股比例不高于 20%。后续股东可以增资，但非国有成分原则上不高于 33%。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经备案后的泰达洁净净资产评估值为 15,682.95 万元为基准，采取溢价挂牌，两个标的挂牌价格均为 1,580 万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实施泰达洁净混合所有制改革符合泰达洁净发展需要，同意本次该议案，并授权管理层按照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及国资监管要求签署相关文件，与摘牌的战略投资者协商具体协议条款并办理签约等事宜。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8）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24日